

公司代码：603779

公司简称：威龙股份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岳彦芳	时间冲突	贾丛民

- 4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7 年初未分配利润 252,656,543.47 元，减分配 2016 年现金股利 18,018,000.00 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为 40,825,354.19 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082,535.42 元，2017 年末未分配利润 271,381,362.24 元。

公司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229,646,7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668,204.8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公司 2017 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威龙股份	60377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淑华	刘玉磊
办公地址	山东省龙口市环城北路276号	山东省龙口市环城北路276号
电话	0535-8955876	0535-8955876
电子信箱	wljiang@weilong.com	wljiang@weilon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酿酒葡萄种植、葡萄酒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有传统葡萄酒、有机葡萄酒、葡萄蒸馏酒等系列产品。较前期，公司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模式：公司具有集酿酒葡萄种植、原材料采购、葡萄酒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完整的产业链。

1、采购模式：主要原料的供应分为自有酿酒葡萄种植基地生产、与兵团和农业合作社合作的模式。合作模式为公司负责提供酿酒葡萄种植所必需的指导及技术支持，按约定价格收购符合质量要求的酿酒葡萄，兵团和农业合作社负责安排人员按公司规定的种植标准种植酿酒葡萄。除此之外，公司还从国内外采购葡萄原酒用于葡萄酒生产。包装材料为公司子公司生产供应和市场采购，辅助材料主要采取市场采购模式。

2、生产模式：产品生产计划依据销售计划结合成品库存量制定，酿酒车间和灌装车间依据生产工艺和质量要求进行生产。生产流程为葡萄种植、葡萄加工发酵、葡萄酒陈酿灌装。

3、销售模式：产品销售采用经销商代理为主、直供终端、电商和团购等直营渠道相结合的模式，根据公司营销战略，面向全国各地实行分区域市场招商。战略市场以公司为主导运作，重点市场以公司和经销商联合为主导运作。

4、行业情况：从总体上看，国内葡萄酒市场处于上升趋势，进口葡萄酒在持续增长，不断的冲击国产葡萄酒，挤占国产葡萄酒的市场份额。但从长远来看，随着国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越来越多消费者会更加注重时尚、健康的生活方式，会更加青睐和消费高品质、性价比高的葡萄酒，因此，我国葡萄酒行业有着巨大的发展潜力，对于国产葡萄酒来说，竞争的市场潜力也是巨大的。

公司是国内最早进行有机酿酒葡萄生产与加工关键技术的研究、开发与示范企业之一。形成了自有的有机酿酒葡萄栽培技术、干白葡萄酒发酵前的果汁快速澄清技术、干红葡萄酒出渣技术等多项技术，在国内有机葡萄酒生产领域保持领先地位。公司主要经营指标稳步提升，在国内葡萄酒行业名列前茅。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1,884,113,805.57	1,507,997,425.65	24.94	1,460,780,215.09
营业收入	830,620,417.40	781,599,030.81	6.27	737,512,81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63,467,160.45	58,789,888.72	7.96	41,808,345.84

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581,453.53	57,588,267.24	8.67	41,103,75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9,555,220.74	782,444,477.53	77.59	529,782,49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06,319.79	60,922,472.38	4.57	154,687,138.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6.06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6.06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5	8.74	减少1.29个百分点	8.2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14,794,585.15	179,722,017.07	165,206,572.32	270,897,24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55,900.19	10,913,600.99	8,010,563.09	29,187,09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307,058.55	11,624,746.33	7,927,750.95	27,721,89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56,941.75	-10,727,318.65	2,986,512.08	29,790,184.6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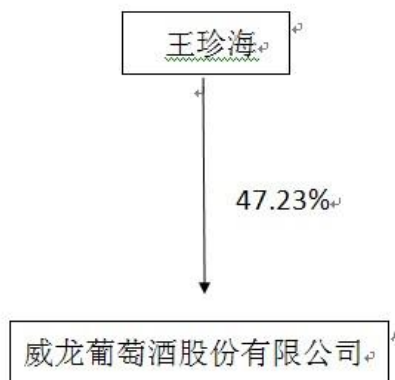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8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25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王珍海	3,073,770	108,468,020	47.23	108,468,020	质押	55,040,000	境内自然人
刘乃若	0	15,000,000	6.53	0	质押	15,0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铁宝盈资产—平安银行—中铁宝盈—润金1号资产管理计划	14,728,483	14,728,483	6.41	14,728,48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创金合信基金—浦发银行—云南信托—云南信托—盈泰20号单一资金信托	10,619,877	10,619,877	4.62	10,619,87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卢智伟	-906,100	6,293,900	2.7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光第	2,539,900	2,539,900	1.1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冰	0	2,200,000	0.96	2,200,000	质押	2,050,000	境内自然人
江苏隆力奇集团有限公司	1,024,590	1,024,590	0.45	1,024,590	质押	1,024,59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常青	-500,000	1,000,000	0.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隋永清	-51,000	949,000	0.4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冰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珍海先生配偶的外甥女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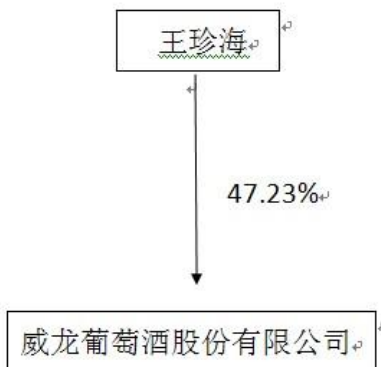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062.04 万元，同比增长 6.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346.72 万元，同比增长 7.96%。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88,411.3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955.52 万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6 月 12 日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修订的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了调整。

该重大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累计影响额为：“其他收益”项目增加 3,424,871.42 元；“营业外收入”项目减少 3,424,871.42 元。

②、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发布的 42 号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公司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分类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

本公司按照财务报表列报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该重大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累计影响额为：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期金额 58,789,888.72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上期金额 0 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期金额 63,467,160.45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期金额 0 元。营业外收入上期金额减少 184,985.11 元，营业外支出上期金额减少 93,792.65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91,192.46 元；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减少 42,549.60 元，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减少 25,920.04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16,629.56 元。

公司执行上述新规定后对当期及前期列报的净利润、净资产、总资产不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为了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便于投资者进行投资分析，根据行业的特点和公司目前商场、超市销售占比较少、账期划分较为复杂的实际情况，将公司对商场、超市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方法进行调整：对商场、超市的应收账款由原来账期内部分不计提坏账准备，超过账期部分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变更为全部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根据变更后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以 2017 年 12 月末的基数测算，假设坏账准备全部计入当期损益，扣除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 2017 年度多计提坏账准备 52.71 万元，减少本公司 2017 年度的净利润 39.53 万元，减少本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9.53 万元，减少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权益 39.53 万元，减少本公司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9.53 万元。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细情况参见威龙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